联合国 ESCAP/CST(9)/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0 September 202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统计委员会

第九届会议
2024 年 12 月 11 日至 13 日，曼谷
临时议程* 项目 4(b)
统计委员会第八届会议以来取得的进展：主席团的报告

统计委员会第八届会议以来主席团的活动

秘书处的说明

摘要

秘书处在本报告中概述了主席团自委员会第八届会议以来开展的活动。委员会不妨注意到本报告，并就其活动向主席团提供反馈。

一. 导言

1. 在 2022 年 8 月举行的第八届会议上，统计委员会选出了主席团，在闭会期间履行其职能，直至委员会第九届会议。委员会选出下列主席团成员：

主席： Batdavaa Batmunkh 先生(蒙古)

副主席： Maria Musudroka 女士(斐济)
Gobinda Prasad Samanta 先生(印度)
Bakhodir Begalov 先生(乌兹别克斯坦)

成员： Piyanuch Wuttisorn 女士(泰国)

报告员： Eng Chuan Koh 先生(新加坡)

2. 在主席团任期内，Kemueli Naiqama 先生取代 Musudroka 女士代表斐济担任副主席，Saurabh Garg 先生取代 Prasad Samanta 先生代表印度担任副主席。

3. 本报告概述了主席团 2022 年 8 月至 2024 年 7 月期间开展的活动。

* ESCAP/CST(9)/1。

请回收

二. 工作方法

4. 现任主席团根据委员会第八届会议第 6 号决定认可的职权范围[1] 进行运作。

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主席团举行了四次线下会议：

(a) 2022 年 8 月 26 日，紧接统计委员会第八届会议之后；

(b) 2023 年 2 月 27 日，作为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的一场公开会外活动；

(c) 2023 年 9 月 7 日，在亚太区域数据治理专家组会议期间；

(d) 2024 年 2 月 26 日，作为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的一场公开会外活动。

6. 主席团还在下列日期举行了五次线上会议：2023 年 1 月 18 日、2023 年 5 月 8 日、2024 年 1 月 12 日、2024 年 5 月 28 日和 2024 年 9 月 16 日。

7. 除了这些会议之外，主席团还讨论了其工作计划，并通过电子邮件对秘书处的工作进行了指导。

三. 主席团自委员会第八届会议以来举行的讨论和作出的决定

A. 甄选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机构间专家组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统计伙伴关系、协调和能力建设高级别小组成员

8. 联合国统计委员会在第 46/101 号决定中认可成立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机构间专家组，并支持成立《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统计伙伴关系、协调和能力建设高级别小组。这两个小组的成员由各区域机制甄选，任期两年。在这方面，统计委员会主席团的任务是在 2023 年 5 月之前提交新成员的提名。

9. 为了确保公平地域代表性，将按照联合国标准地理区域[2] 进行提名，与各区域委员会的成员组成和地域覆盖面并不完全一致。根据这一标准，主席团负责提名来自下列次区域的成员：中亚、东亚、大洋洲、南亚和东南亚。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下列成员国不属于上述任何一个次区域，而是通过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进行提名：亚美尼亚、澳大利亚、阿塞拜疆、格鲁吉亚、新西兰、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另一方面，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也是欧洲经委会和经社会的双重成员，属于标准的中亚次区域。因此，这些国家可能加入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机构间专家组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统计伙伴关系、协调和能力建设高级别小组的事宜由经社会负责协调。

10. 统计委员会主席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致函相关首席统计师，向他们通报了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机构间专家组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统计伙伴关系、协调和能力建设高级别小组新成员的选举流程，并要求他们进行提名。

[1] ESCAP/CST/2022/7，附件。

[2] 见 https://unstats.un.org/unsd/methodology/m49/。

各国可以对这两个小组进行提名，但只能担任一个小组的成员。秘书处随后收到了多个电子邮件和电话，询问这两个小组的工作情况和甄选过程。

11. 关于经社会负责协调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机构间专家组的六个职位，收到了来自中国、印度、日本、吉尔吉斯斯坦、蒙古、菲律宾和汤加的七个提名。关于经社会负责协调的《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统计伙伴关系、协调和能力建设高级别小组的五个职位，收到了蒙古、巴基斯坦、新加坡、乌兹别克斯坦和瓦努阿图的五个提名。

12. 在 2023 年 5 月 8 日的会议上，主席团讨论了所收到的提名，并就根据各自职权范围[3] 遴选成员的事宜向主席提供了指导。由此，对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机构间专家组提出了五个建议：印度(现有成员)、日本(新成员)、吉尔吉斯斯坦(新成员)、菲律宾(新成员)和汤加(现有成员)。此外，还对《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统计伙伴关系、协调和能力建设高级别小组提出了五个建议：蒙古(新成员)、巴基斯坦(现有成员)、新加坡(新成员)、乌兹别克斯坦(新成员)和瓦努阿图(新成员)。2023 年 5 月 19 日，委员会主席致函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主席 Gabriella Vukovich 女士，提出这些建议。

B. 对统计委员会第八届会议的评价和反馈

13. 主席团审查了对委员会第八届会议的评价提供的反馈意见。出席第八届会议的人员有：38 个成员和准成员；一个常驻观察员；秘书处的一个实体；11 个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基金；五个政府间组织以及两个其他实体。总共有 201 名注册与会者，其中 94 名为女性(47%)。

14. 评价结果显示，所讨论的议题反映了亚太区域目前的趋势和问题，对与会各国政府和组织很有帮助。此外，评价中着重指出了分享国别经验的价值和相互学习的机会。

15. 与会者对委员会的效率评价很高，对会议的组织工作和秘书处提供的支持非常满意。他们认为会议文件使用方便且提供及时，对沟通工作和技术支持的评价是有效、及时。

C. 就统计委员会第八届会议作出的决定采取行动

16. 在 2022 年 8 月 26 日的会议及随后的会议上，主席团讨论并商定了如何就统计委员会第八届会议作出的决定采取行动。

17. 关于认可人口和社会统计区域指导小组修订职权范围的第 1 号决定以及关于继续维持亚洲及太平洋灾害相关统计技术工作组的第 2 号决定，主席团注意到与关于审查委员会结构的第 5 号决定之间的联系。

18. 关于数据治理的第 3 号决定，主席团进行了讨论并商定了下列行动：

[3] E/CN.3/2017/2，附件一，以及 E/CN.3/2022/4，附件一。

(a) 制定数据治理概念框架；

(b) 建议将数据治理作为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举办的第十七届亚洲及太平洋国家统计局局长管理研讨会的议题；

(c) 对本区域各国的数据治理安排进行盘点；

(d) 就数据治理问题开展广泛讨论，纳入其他利益攸关方，可能采取专家对话的形式。

19. 数据治理是2022年12月14日至15日举行的第十七届亚洲及太平洋国家统计局局长管理研讨会的重点。此外，秘书处还于2023年9月5日至7日举办了一次关于亚洲及太平洋数据治理的专家会议，期间主席团成员举行了线下会议。在这次会议上，主席团成员和秘书处就即将开展的主要统计活动和会议交流了信息。主席团讨论并商定了下一步数据治理工作，包括完善框架和国别做法简编的计划。2024年1月22日、1月29日、2月5日和2月12日举行的一系列亚太次区域统计咖啡沙龙会议进一步讨论了数据治理框架和简编工作，来自斐济、印度、蒙古和新加坡的主席团成员分享了各自经验。

20. 关于补充性进展措施的第4号决定，主席团成员在2022年8月26日的会议上分享了他们的相关工作、包括在气候变化相关统计方面面临的挑战。秘书处向主席团介绍了欧洲经委会一个工作队的最新工作情况，该工作队正在编写关于国家统计局在实现国家气候变化目标方面作用的指导意见，秘书处参与了这项工作。主席团成员获邀加入工作队。秘书处还介绍了即将举行的灾害相关统计全球专家论坛以及联合国统计委员会2022年商定的气候变化相关指标全球列表。

21. 主席团还在2022年8月26日的会议上讨论了第5号决定，并一致认为主席团应担任委员会结构审查指导委员会。在主席团的指导下，秘书处于2022年10月26日分享了一份方针文件，根据主席团提供的意见，并通过2023年1月18日举行的主席团会议的讨论，对这份文件进行了完善。主席团在2023年9月7日的会议上讨论了新提出的建议。

22. 主席团在2024年5月28日的会议上进一步讨论了此次审查，成员们商定在秘书处的支持下举行两轮正式磋商。每一轮将分发一份磋商文件并附一份反馈意见表。此外，亚太统计咖啡沙龙于2024年6月20日和7月30日举行了两次会议，主题为“统计委员会：适应未来”，分别由主席团主席和主席团报告员主持。会上提出了拟议建议，与会者有机会就这些建议提出问题和意见。主席团商定的最终建议载于秘书处关于统计委员会第八届会议各项决定执行进展情况的说明中。[4]

D. 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的讨论

23. 在2023年1月18日的会议上，主席团审查了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的议程。

[4] ESCAP/CST(9)/4。

24. 为了表达亚太区域的一致意见，主席团请秘书处就具体议程项目准备发言要点草稿。主席团收到后将认可发言要点，然后由主席团的一名成员代表主席团在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上发言。书面发言草稿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分发给委员会所有成员征求意见，并在 2023 年 2 月 27 日的主席团公开会议上进行了讨论，商定了主席团将要发言的议程项目。主席代表主席团就下列议程项目作了发言：3(g)区域统计发展；3(h)环境经济核算；3(i)官方统计基本原则；以及 3(n)大数据。

25. 在 2024 年 1 月 12 日的会议上，主席团审查了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的拟议议程，并着重提出了代表们可能代表本区域发言的议程项目。这些议程项目是：3(a)官方统计基本原则；3(b)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的工作方法；3(c)用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数据和指标；3(d)数据科学；3(f)国民账户；3(g)经济统计；3(h)环境经济核算；3(j)社会统计；3(k)性别统计；3(l)人口和住房普查；以及 3(m)区域统计发展。

26. 为了表达亚太区域的一致意见，主席团请秘书处就具体议程项目准备发言要点草稿。主席团收到后将认可发言要点，然后由主席团的一名成员代表主席团在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上发言。书面发言草稿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分发给委员会所有成员征求意见，并在 2024 年 2 月 26 日的主席团公开会议上进行了讨论，商定了主席团将要发言的议程项目。主席团就下列议程项目作了发言：3(d)数据科学；以及 3(k)性别统计。

E. 统计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筹备工作

27. 在 2023 年 9 月 7 日的会议上，主席团讨论了统计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筹备工作，包括可能用于新问题文件的议题。

28. 在 2024 年 5 月 28 日的会议上，主席团讨论了统计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筹备工作，包括《关于“用数据为政策导航，不让任何人掉队”的宣言》[5] 进展情况中期反思、委员会结构审查以及关于灵敏统计系统的新问题文件。主席团审查了统计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议程草稿和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草稿，并就会议议程项目和文件的侧重点提供了投入。

29. 主席团于 2024 年 9 月 16 日举行会议，审查统计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筹备工作，包括高级别会议段的计划。

四. 供委员会审议的问题

30. 请委员会注意到本报告，并就其活动向主席团提供反馈意见。

31. 考虑到主席团一直按照委员会第八届会议认可的职权范围开展工作，委员会不妨就新的职权范围的有效性交流意见。

[5] ESCAP/75/4/Add.1。